



清潔隊員照護措施辦理情形

為提供全國清潔隊員友善安全之工作環境，本文謹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所報清潔隊員照護措施之規劃及執行情形予以說明，俾供各界參考。

黃子茵、陳桂華（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科長、視察）

壹、前言

清潔隊員係屬服務層面最廣範且最為貼近民衆生活之基層人員，目前全國 3 萬名第一線清潔隊員需負責 2,358 萬民衆之生活環境清潔、家戶垃圾清運及廢污處理，為給予最大的支持與照護，提供舒適及安全的工作環境，除由各縣市政府環保局循年度預算程序編列照顧清潔隊員相關經費外，另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以下簡稱環保署）提出「好洗、好穿、好行、好安全、好住」等 5 項具體照護措施，以實際行動肯定清潔同仁工作辛勞。本文就

其規劃內容及執行情形予以說明，俾供各界參考。

貳、照護措施推動前中央協助措施

臺灣在都市化發展過程，環境問題隨之受到關注，中央政府歷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多項優化地區環境事項，其中與地方環保局相關部分，主要係就其工作設施提供必要協助，包括以一般性補助款並由環保署編列年度預算協助地方政府汰換老舊垃圾車、資源回收車及特種機具，期提升垃圾清理效能，另由環保署編列年度預算補助地方環保局辦理部分老

舊失修之辦公場所改善，以期提升其工作環境品質（下頁表 1）。謹就經費來源分述如下：

一、一般性補助款

為期不影響一般性補助款賦予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政自主原則，且配合中央重大施政或政策之落實，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處理原則」規定，中央各主管機關得申請就各地方政府年度所獲分配之一般性補助款，匡列一定數額以指定用途方式由各地方政府編列預算支應。

環保署爰自 95 年起依上

開處理原則訂定「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基本設施之『垃圾車汰換計畫』管制措施」，計畫經費指定辦理項目包括垃圾車、資源回收車及相關特種機具汰換，近5年平均每年補助4.79億元。

二、環保署年度預算

在全國人口及交通運輸快速增加下，造成溫室氣體排放倍增，加上傳統垃圾車起停頻繁，能源使用效率不高，且收運期間存有高廢氣、高噪音等問題，環保署爰自101年度起推動低碳資源循環清運，將

傳統垃圾車改裝為電動壓縮系統作業，以降低油耗，俾利清運機具兼具效率及節能減碳效益，於公共建設計畫及環境保護基金項下空氣污染防治基金補助地方政府更新換購低碳垃圾車，近5年平均每年補助2.19億元。

另環境保護基金項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之基金用途，包括補助及獎勵執行機關代為清除處理未回收廢物品及容器之清除及處理支出，故補助地方環保局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並優先針對偏遠、離島、臨海鄉鎮，依其條件協助汰換車齡逾8年及里程數逾6萬公里之

資源回收車，近5年平均每年補助2.73億元；針對資源回收貯存場址內之辦公處所進行改善，109年度編列0.5億元。

參、照護措施規劃內容

環保署為落實總統及院長照顧全國基層清潔隊同仁之政策，協助清潔隊員加強應勤裝備以保護作業環境安全，以及提供浴廁設施使清潔隊員乾淨回家，並考量以上開一般性補助款或逐年編列預算補助地方政府汰換老舊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每年僅協助汰換約100餘輛，囿於地方政府經費有限等，為加速地方政府汰換上開車種及增購特種機具提升效能，遂提出「好洗、好穿、好行、好安全、好住」等5項具體照護措施，並研擬「地方清潔隊同仁作業環境改善」及「汰換老舊垃圾車、資源回收車、增購特種機具及個人安全防護裝備」專案計畫，經行政院108年9月核定。

一、地方清潔隊同仁作業環境改善

表1 105至109年度補助地方政府汰換垃圾車、資源回收車、特種機具及辦公處所整修經費情形

單位：千元

年度	項目 財源	垃圾車、資源回收車及特種機具 一般性補助款	低碳垃圾車		資源回收車	辦公處所整修
			公務預算	基金預算	基金預算	基金預算
105		496,210	166,500	99,900	239,100	-
106		505,000	129,938	126,900	99,540	-
107		461,986	92,436	96,000	384,800	-
108		506,702	96,000	96,000	368,000	-
109		424,696	96,000	96,000	274,200	50,000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論述》預算·決算



(一)「好洗」措施

為期清潔隊員離開作業場所前，將身體及衣物清洗乾淨，維護健康清新形象，環保署規劃補助地方政府增購或汰換預鑄式浴廁設施及洗衣機，又沐浴及盥洗設施裝置位置，須配合清潔隊部座落現地空間及周遭環境，並非每處清潔隊均有設置必要，爰配合地方環保局依實際需求提出申請後再予審核，其中預鑄式浴廁設施以每間 64 萬元為上限，洗衣機以每部 1 萬 2,100 元為上限。

(二)「好穿」措施

面對全球暖化及極端氣候影響，清潔隊員常於高溫或驟雨中執行第一線清潔工作，因各地方政府財力不等，僅 11 個縣市編列相關預算購置工作服，每人每年預算 400 元至 7,200 元不等，為提供清潔隊員舒適、輕便及實用等多功能工作服執行清理工作，環保署規劃集中採購補助各地方環保局清潔隊員制服，有別於過去以最低標方式採購，本次環保署廣邀國內服裝設計學院參與工作

服裝設計，以兼具美觀及機能，並組成評選團評選其樣式及規格，採固定價格最有利標方式辦理。

二、汰換老舊垃圾車、資源回收車、增購特種機具及個人安全防護裝備

(一)「好行」措施

加速更新清運作業機具，包括

1. 垃圾車：現行全國垃圾車 5,454 輛，平均車齡 8.1 年，截至 108 年底車齡逾 15 年達 379 輛，多分布於臺北市、高雄市、臺南市及新北市等直轄市政府，經扣除 108 及 109 年度已由一般性補助款核定 69 輛，尚餘 310 輛，環保署爰規劃以逾 15 年車齡垃圾車之 1/3 為汰換總量上限，計 104 輛，並為衡平各地方政府財政狀況，優先補助離島、偏遠地區及財力不佳之縣市政府，另衡酌上開須優先補助之地方政府，部分車輛因受氣候影響致車況較差，規劃

增加 16 輛垃圾車不受車齡 15 年之限制，爰預計汰換 120 輛。

2. 資源回收車：目前全國資源回收車 5,227 輛，平均車齡 7.9 年，截至 108 年底車齡逾 15 年達 438 輛，多分布於臺北市、臺中市、臺南市及新北市等直轄市政府，環保署規劃以逾 15 年車齡資源回收車之 45% 為汰換總量上限，計 197 輛，並衡酌離島、偏鄉縣市因受氣候及地形影響，致資源回收車易鏽蝕破損，爰優先補助離島、偏遠地區及財力不佳之縣市政府。

3. 特種機具：環保署考量近年部分焚化廠使用年限將屆，迭有歲修頻繁及處理量能有限等情事，地方環保局須增購或汰換挖土機、抓斗車、鏟裝車等掩埋場特種機具，以利垃圾暫置轉運站或供掩埋場整地使用，爰規劃以每縣市 2,000 萬元為提報上限，並審酌部分偏遠及臨海縣市政府，因受海水侵蝕影

響，其機具較易耗損，為強化其管理掩埋場及垃圾處理設施作業需求，就該等地方政府所提項目，核實審議增賦經費協助。

(二)「好安全」措施

各地方環保局基於維護清潔隊員基本安全，雖均有配置個人防護器具，並要求同仁於執勤時確保性能，惟囿於地方政府年度預算有限或優先安排其他施政項目，致未足以提供全套安全防護裝備汰換經費，為強化地方環保局清潔隊員相關裝備，環保署規劃由各地方環保局就防刺手套、背包、皮帶、安全鞋及護腰等項目依實際需求提出申請，並就每位清潔隊員所請項目核列經費請領上限，包括安全鞋 1,500 元、手套 500 元、皮帶或背包擇一 350 元、護腰 600 元。

三、另有關「好住」措施部分

環保署自 109 年起即以其環境保護基金項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補助地方環保局針對資源貯存場址內之清潔隊部辦公

處所進行局部改善，惟因全國 363 處清潔隊部多屬位於橋梁下或河堤旁，不夠舒適甚至可能違法，故環保署刻正請各地方政府積極另循合法用地，後續將視地方政府盤點情形，適時研擬相關計畫協助辦理。

肆、照護措施經費及執行情形

行政院核定「地方清潔隊同仁作業環境改善」總經費 4.65 億元，包括「好洗」措施 1.15 億元及「好穿」措施 3.5 億元，另「汰換老舊垃圾車、資源回收車、增購特種機具及個人安全防護裝備」總經費 13.28 億元，包括「好行」措施 12.26 億元及「好安全」措施 1.02 億元，共計 17.93 億元（下頁表 2），所需經費由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支應。截至 109 年 8 月底止執行情形如下：

一、好洗

環保署已分別核定預鑄式浴廁設施 166 間及洗衣機 308 臺，各地方環保局業依核定情形，全數執行完竣，計 0.55 億

元。

二、好穿

經環保署按 108 年底清潔同仁實際人數 3 萬 4,288 人，每人 1 萬元協助，各地方環保局均已檢附證明請領經費，執行數計 3.43 億元。

三、好行

(一) 垃圾車

核定 120 輛，迄已購置 107 輛，執行數 3.57 億元，其中核定桃園市等 3 市縣經費 0.47 億元，迄未執行部分，環保署刻就其提報資料儘速辦理審核。

(二) 資源回收車

核定 150 輛，迄僅購置 22 輛，執行數 0.23 億元，主要係依汰換資源回收車作業原則規範，受補助機關於交貨期限前 2 個月始得檢具辦理請款，因受補助機關所訂履約日期多為 11 月底交車，故環保署預計 109 年底前可大幅提升經費執行。

(三) 特種機具

核定 148 台，迄僅購置 74 台，執行數 1.33 億元，

論述》預算·決算

主要係各地方政府採購程序及各類機具打造時間長短不一，且部分機具需從國外進口，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致工期延宕，環保署業已召開檢討會議，請各地方政府於 10 月中旬前檢具相關資料辦理請款，並將持續督請地方政府儘速完成並積極辦理。

四、好安全

環保署業依各地方政府提報需求核定安全鞋、手套、皮帶或背包 3 萬 4,180 個，迄已購置 3 萬 3,937 個，執行數 0.8 億元，至護腰裝備核定 2 萬 8,410 個，各地方政府辦理中，尚未向環保署請款。

伍、結語

環保署為落實總統及院長重視全國基層清潔隊員工作權益與福利，提升清潔隊同仁工

作士氣並給予舒適安全環境，以形塑垃圾清運服務親民、乾淨、高品質形象，由過往以一般性補助款及年度預算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垃圾車汰換及資源回收貯存場址辦公廳舍改善，擴大照顧範圍，並經行政院核定以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支應「好行」、「好洗」、「好穿」及「好安全」4 項措施所需經費，獲得清潔同仁廣大正面迴響。

茲以特別統籌分配稅款之目的，係著眼於緊急及其他重大事項所需經費等，長期而言，照護清潔隊員實屬經常性事項，環保署未來應與地方政府加強溝通，落實地方自治，務使縣市政府配置妥適經費照顧基層清潔隊員，至後續倘經環保署評估確有中央須專案性協助地方辦理清潔隊員照護措施相關事宜，仍宜視各項施政計畫之優先緩急及地方政府執行量能，妥慎規劃，於行政院核定該署主管中程歲出概算範圍內檢討納編，俾有效運用政府有限資源。❖

表 2 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支應照護措施經費情形

項目	計畫預算 (千元)	截至 109 年 8 月底 執行情形	
		執行數 (千元)	協助數量 (間、臺、套、 輛、個)
合計	1,792,539	990,538	68,902
一、好洗	115,169	54,896	474
(一) 預鑄式浴廁設施	111,370	51,170	166
(二) 洗衣機	3,799	3,726	308
二、好穿	350,000	342,880	34,288
三、好行	1,225,960	513,073	203
(一) 垃圾車	411,071	357,445	107
(二) 資源回收車	300,000	22,819	22
(三) 特種機具	514,889	132,809	74
四、好安全	101,410	79,689	33,937
(一) 安全鞋、手套、 皮帶或背包	81,370	79,689	33,937
(二) 護腰	20,040	-	-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